

#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规范性文件。

2、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3、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国内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and 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区智慧旅游建设。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拟订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指导文物、博物工作。

9、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10、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11、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12、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对外、对港澳台及境内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促销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

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13、负责全区文化艺术和旅游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中青年文化艺术人才和少数民族文化艺术人才培养，推进文化院团与高等院校合作培养人才，开展文化艺术及旅游人才技能培训。协调、落实高层次人才有关服务工作。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与相关部门消费维权职责分工。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旅游行业（星级酒店、旅行社、A级景区）消费投诉处理。

## （二）2020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繁荣文艺创作和文艺活动。组织创作疫情防控主题文艺作品 52 件，其中《众志成城抗疫情》、《风雨同当》、《我们在行动》等歌曲入选云南省优秀“抗疫”作品展播，并被接入“学习强国”平台推广。《风雨同当》纳入 2020 云南抗疫主题 100 首文艺作品公益专辑。文学作品《自我隔离与自我救赎》获 2020 年书香“三八”读书征文活动二等奖；开展优秀文艺作品微信展 46 期、网上文艺精品展 15 期，数字资源访问量（博看期刊、超星电子书）：阅读 68390 人次，75765 册次，下载 3450 册次。举办各类公益培训、辅导、讲堂 54 期，举办书画公益展览 8 期，展出作品 1325 余幅。举办赠春联活动 12 场，赠送春联 3350 幅、环保宣传袋 2000 个。

开展文化惠民及各类专题演出演出 100 场，观众达 2.8 万人次。创作舞蹈情景剧《玉水长·米线香》和建党一百周年史诗剧剧本大纲，编排抗疫小舞剧《雨后彩虹》、舞蹈《慢慢鼓鼓》进入云南省第四届群众文化彩云奖决赛。

2、坚持公共文化均衡化，加大优质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一是加大力度，配套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完成红塔区“两馆一中心”（图书馆、文化馆和非遗保护传承展演中心）项目包装并列入省级项目库，待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组织实施。做好红塔区游客体验综合体（博物馆、美术馆、培训中心和游客服务中心）、乡、街道文化站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前期。二是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产品供给。创新服务机制，推动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新开通“每日新书”和“名师讲坛”两个线上推送栏目，推荐本年度热门图书 112 册、名师专题讲座 31 场。争取上级资金 60 万元投入总分管制建设，11 个（乡）街道完成挂牌及制度上墙，设立聂耳公园分馆、春和街道文化站刘总旗社区分站、高仓街道文化站梁王坝社区上牟溪冲分站。“三馆一站”覆盖率先达到 125%。三是积极创建“中国最佳楹联文化区”和“中华诗词之乡”，将“兰溪桥”作为诗词楹联文化示范点重点打造，新增对联、牌匾及屏风 30 组，于 11 月 24 日完成“中国最佳楹联文化区”验收。

3、坚持保护为主开发利用为辅，推动文博工作跃上新台阶。一是强化保护。策划包装全区文保单位修缮项目，并已列

入新型城镇化项目库。加强全区文保单位安全保护，争取各级文物保护修缮资金 200 多万元，对李鸿祥旧居等文保单位进行修缮。加强文物安全工作，开展文物安全检查和培训工作，共出动 113 人次，对辖区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30 次，发现安全隐患 45 处，整改 35 处。二是加大开发利用力度。玉溪窑址博物馆、玉溪民俗博物馆、聂耳故居纪念馆项目布展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待争取上级资金组织实施。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对李家大院等文保单位实施“乡愁书院”“城市小剧场”等公共服务项目，不断扩大文化宣传阵地。加大革命历史遗址保护，完成“中国人民解放军滇桂黔边纵队滇中护乡五团”团部遗址开发利用实施方案的编写工作。完成大密罗农耕文化馆的建设。挖掘碑刻文化，共计拓片近 700 张。确认红塔区的第一座青铜墓地—研和宋官青铜墓地，编号确认墓葬 32 座，出土遗物 14 件。三是立足阵地，做好免费开放工作。1 月-11 月，玉溪聂耳故居接待参观人数 20344 人次，玉溪郑氏旧居接待参观人数 2485 人。玉溪聂耳故居纪念馆成功申报为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4、坚持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保护传承和展演工作。按照“挖掘一批、申报一批、升级一批”的原则，完成红塔区非遗展示中心项目备案、设计方案，待争取省级资金后组织实施。举办 2020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活动。完成组织申报红塔区第五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3 项，代表性传承人 37 人，新增市级非遗项目 3 项。

5、坚持文旅融合，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坚持以项目拉动促进产业优化升级，全区储备重点文旅项目 50 个，计划总投资 300 亿元。一是规划策划引领发展。继续完善《红塔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35）》。编制《玉溪市红塔区文化旅游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正在开展第二轮修改。编制完成研和“五个一”文化旅游项目策划，指导龙马山户外运动森林小镇、聂耳音乐小镇等重大旅游项目策划及相关规划的编制。二是不断完善文化和旅游基础设施。完成西部旅游环线标识系统建设、旅游厕所建设 7 座，完成全区景区建设洗手设施 25 座。协调推进青花街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龙马山景区游客服务中心迁建、停车场建设及小石林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汇龙生态园景区提档升级等项目。建立健全布局合理、功能完备、服务高效的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三是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两廊一核一带多组团”空间布局，以玉溪青花街、玉溪老城区、玉溪老五街、博物馆群等项目的实施为抓手，打造中心城区文创休闲综合服务核；以玉溪大河为轴，依托玉溪大河一期、二期及三期规划建设，合理布局、配套设施，打造玉溪大河滨河文化旅游经济带；强化东、西、南、北分区定位，挖掘资源，加快推进龙马山、高鲁山片区开发建设，启动聂耳音乐小镇建设，加快推进大营街幸福小镇、玉溪青花艺术小镇、滇派园林小镇等文旅小镇规划建设，加快推动小龙潭半山酒店、洛河常乐温泉度假区等项目建设。打造核心旅游产品，促进带动旅游要素提升，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

展。1—10月完成文旅固定资产投资4.8186亿元。四是积极做好各项创建工作。完成龙马山景区、玉溪市博物馆国家3A级创建，加大力度确保年内完成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6、坚持综合治理，确保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运行。一是规范开展行政许可工作。1-11月共审核发放文化经营许可证6个；办理变更许可7个。二是加强文化市场监管，以日常巡查和专项治理为手段，以促进文化市场健康繁荣发展为目的，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截止11月底出动执法人员433人次，共检查各类经营单位845家次，收缴盗版音像制品754碟，收缴盗版书刊6册、电脑5套，办理文化市场行政处罚案件8件，新闻出版（版权）行政处罚案件1件。处理来电来访举报13件，办复13件，收群众信访件4件，回复3件。三是形成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常态化，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联合相关职能部门，不断规范涉旅企业经营行为。截止10月底共开展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执法行动74次，出动检查人次235人次，共检查旅游企业169家，立案调查4起，“一机游”投诉平台共收到投诉件36件，办结率100%。

7、认真贯彻落实脱贫攻坚政策措施。一是认真完成帮扶的33户贫困户脱贫及贫困村退出质量核查；完成脱贫攻坚“回头看补短板强弱项抓提升”九个一清单任务。捐款9050元为缺乏生活资料的贫困户购买饭桌一张、板凳18条、床8张、被褥三件套3套、衣柜13个。二是做好贫困户动态管理工作。根据不

同家庭的贫困户及时作出帮扶调整，积极为贫困户申请落实贫困户最低生活保障国，同时，积极与贫困户务工企业沟通协调，增加劳动报酬。三是加强人居环境整治助力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先后5次对小石桥乡小石桥村委会帮扶的28户贫困户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共出动帮扶干部100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50多份。四是积极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对贫困户走访慰问并捐款购物，2020年春节、中秋节，分别捐款5709元、5940元购买油（5L）66桶，米33袋对小石桥乡小石桥村委会小石桥村28户贫困户和大营街甸苴社区辛家屯5户贫困户走访慰问。

8、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一是暂停全区文化旅游经营活动。1月24日晚，全区119家（网吧、歌舞娱乐、游戏游艺）文化娱乐经营企业暂停经营活动。1月25日，38家旅游企业暂停经营活动，并签订了停止营业承诺书。二是分级分类妥善安置滞留游客，协调酒店8家、房间1000多个作为疫情期间相关人员安置点，并全力做好安置酒店安全保障工作。三是有序推进复工复产。2月24日起，有序开放景区景点。3月23日起，恢复旅行社除跨省和出入境的团队旅游业务及“机票+酒店”旅游业务以外的经营活动。3月24日，有序恢复开放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游戏游艺厅。5月15日后，有序恢复开放歌舞娱乐场所。四是发挥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党员干部带头防控值守，递交疫情防控请战书、承诺书；组织42名党员到紫艺社区进行防控值守；组织在职、退休党员80人疫情防控

捐款，共计捐款 5350 元。五是主动担当作为。8 月疫情防控常态化以后，又主动担负龙马快捷酒店隔离点的防控任务，全体干部职工轮班到隔离点封闭值守 15 天。

9、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一是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完善党员领导干部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严格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督促检查，持续抓好“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政治生活制度落实，积极推进“互联网+党建”工作，每月、每季度督促下属各党支部管好用好“云岭先锋综合服务平台”、“网上党支部”、“云岭先锋”手机 APP 等服务平台。二是加强党员干部学习教育。坚持党支部集中学习制度，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开展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五次，重点加强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学习，调研，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策理论水平，跟局务工作相结合，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理论联系实际的水平。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

#### 1. 行政单位 1 个：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红塔区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 其他事业单位 2 个：红塔区聂耳文学艺术院、红塔区旅游质监所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7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9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1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7 人）。

离退休人员 15 人。其中：离休人，退休 1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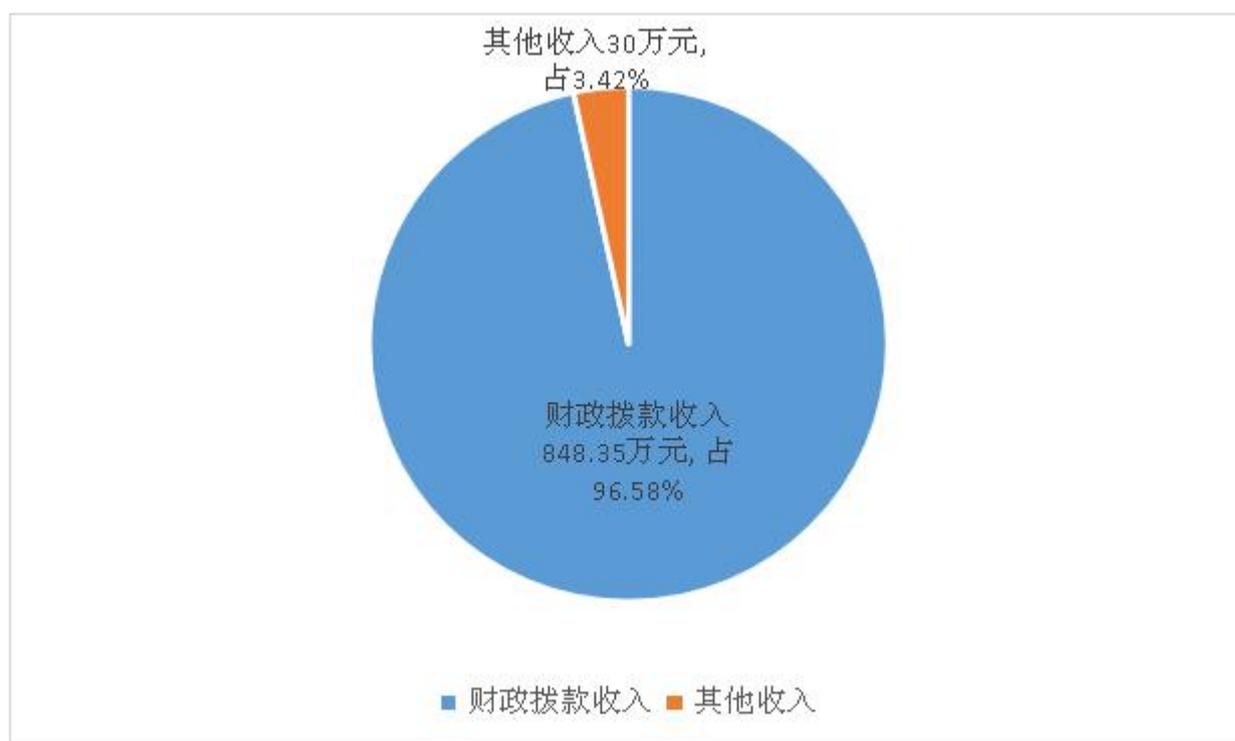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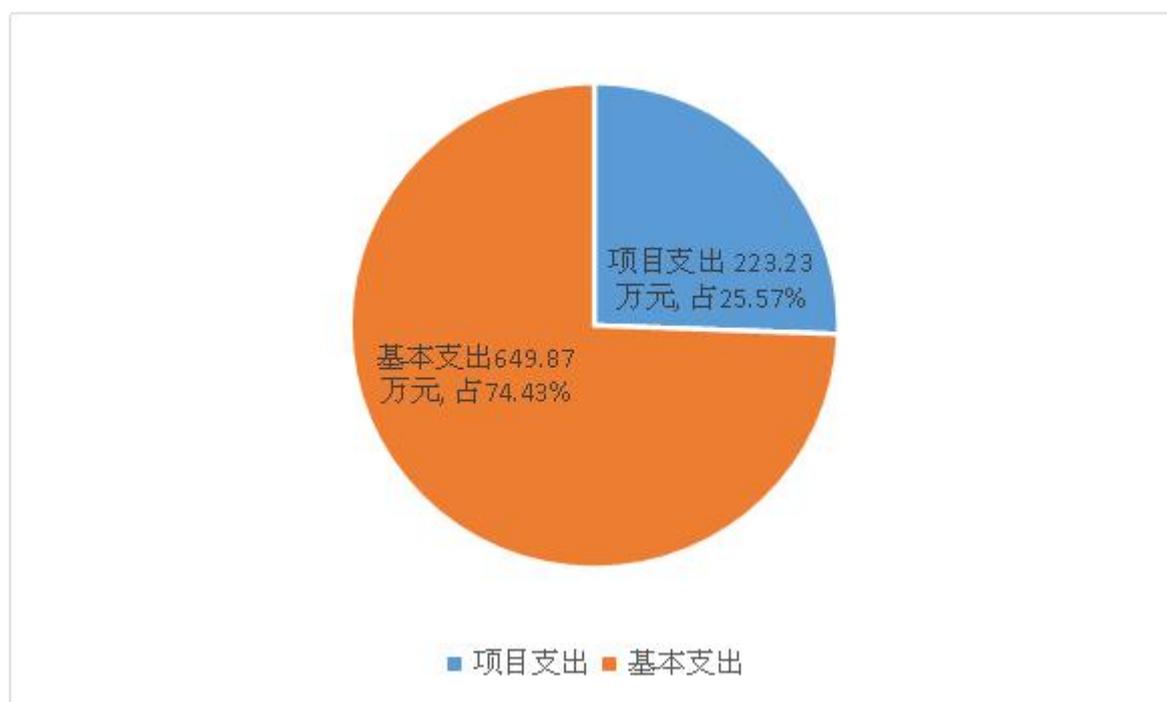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878.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8.3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6.5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3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3.42%。与上年财政拨款收入相比减少 515.41 万元，下降 37.7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减少死亡抚恤支出、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玉溪青花街文化项目支出预算。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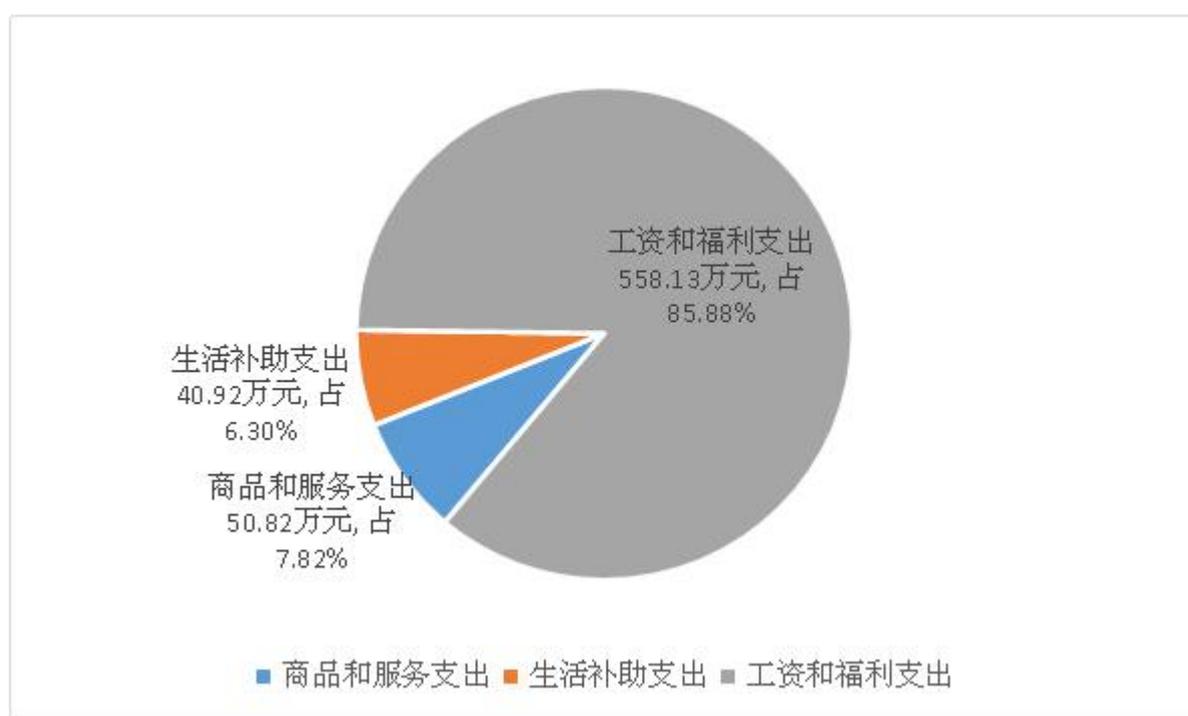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873.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9.87 万元，占总支出的 74.43%；项目支出 223.23 万元，占总支出的 25.57%；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较上年度基本支出中减少死亡抚恤支出及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工资调标增加部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中减少玉溪青花街文化项目等支出。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49.87 万元。较

上年减少 63.19 万元，下降 8.86%；变化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基本支出中减少死亡抚恤支出及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工资调标增加部分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599.0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2.1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50.8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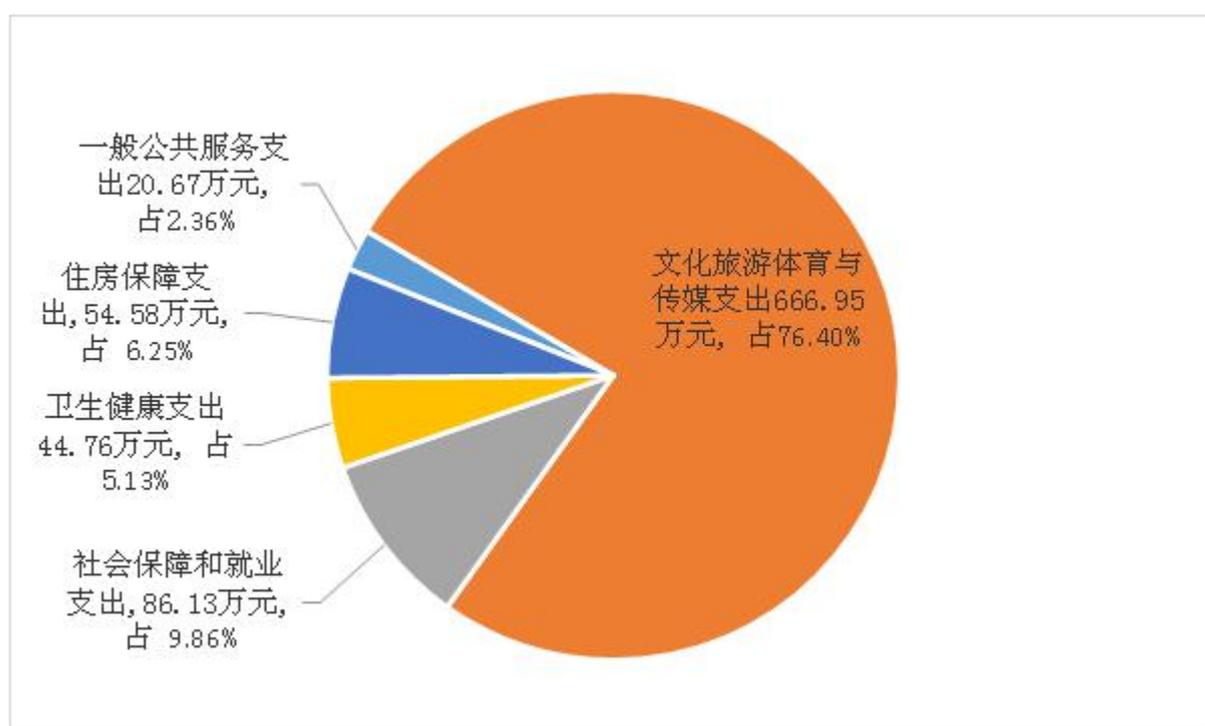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23.2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423.79 万元，下降 65.5%。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减少玉溪

青花街文化项目等支出。

本年度支出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66.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76.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86%；卫生健康支出 44.76 万元，占总支出的 5.13%；住房保障支出 54.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6.25%。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8.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17%。与上年对比减少 550.06 万元，下降 39.99%，变化的主要原因

是：较上年度基本支出中减少死亡抚恤支出及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目支出中减少玉溪青花街文化项目等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44%。主要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642.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70%。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支出 582.68 万元，文物支出 50 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1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44.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6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54.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43%。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54.58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15%。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格接待有关规定，公务用车有关规定，费用减少。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1.24 万元，下降 38.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45 万元，下降 51.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21 万元，增长 60.07%。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格接待有关规定，公务用车有关规定，费用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9万元，占71.01%；公务接待费支出0.57万元，占28.9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9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0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39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开展日常检查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0.57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57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76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红塔区文旅系统各部门按照规定开展的接待工作，其中红塔区文旅局局机关待各级各部门检查、考察、调研等共接待6批，人数76人，陪餐人数20人：建水县文化和旅游局到红塔区学习玉溪古窑址保护与开发利用1批次13人次、接待省文旅厅文物处蔡处长等人到红塔区视察文化旅游项目情况1批次11人次、创建

“诗词之乡”验收工作接待 1 批次 7 人次、创建省“诗词之乡”先进单位工作接待 1 批次 24 人次、楹联文化验收工作接待共计 1 批次 36 人次、接待市文旅局配合八戒文旅开展调研 1 批次 5 人次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82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2.14 万元，下降 19.28%，主要因受到疫情影响，会议培训等相关费用减少；年内人员变动目，部分涉及职工经费降低，因划出一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相关费用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支出 4.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4 万元；水费 0.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电费 1.57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邮电费 0.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2 万元；以上变化主要因是租用办公场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差旅费 2.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6 万元；维护费 1.62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 万元；劳务费 5.5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3 万元；会议费 0.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1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 万元；公务接待 0.57 万



							型设备		价证券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974.99	83.82	84.12	38.38	23.77		21.97			807.05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明： 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严格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自评是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财政部门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由上级部门汇总进行信息公开。按照要求按时完成部门整体和项目目标填报，运行监控，绩效自评总体开展情况。成立绩效评价组，按照财政相关要求开展自评工作，逐项核算自评。强化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严格执资金管理，专款专用，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审批支付按照本单位财务相关规定执行。

## 2、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0年部门整体完成情况如下：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市文化和旅游局工作指导下，区文化和旅游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凝心聚力、认真履职，迎难而上、奋发作为，全力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红塔区文化事业稳步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取得新进展。1-9月全区共接待国内旅游者227.9035万人次，同比增长-78.36%；接待海外旅游者96人次，同比增长-91.84%；实现旅游业总收入17.50亿元，同比增长-81.88%；在国内旅游者中，一日游游客179.7416万人次，过夜游客48.1619万人次。星级旅游酒店平均床位出租率32.78%。全年乐观预测海外旅游者1680人，同比增幅2.39%；国内旅游者1464.47万人，同比增幅3%。全年履职尽责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务完成：坚持保护为主开发利用为辅，推动文博工作跃上新台阶，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保护传承和展演工作，综合治理，确保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运行，认真贯彻落实脱贫攻坚政策措施，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 3、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旅游革命及一部手机游云南专项经费绩效情况：2020年度实际已经完成了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申报、3家国家3A级旅游景区创建成功、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成功等。委托云南九方智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红塔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35）》，规划于2020年3月发文实施，按照合同约定，规划通过了专家评审，政府常务会通过实施。已达到项目预期目标，下一步将继续通过开展“旅游革命”及一机游建设，不断提升红塔区旅游产品品质，加快推动红塔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

（2）项目二文旅游市场营销及节庆活动经费绩效情况：利用传统媒体、新媒体加大文化旅游资源宣传力度，举办各类文化旅游活动聚集人气，参加各类交易会，到客源地开展宣传营销推介活动，均取得很好的成效。一是完成了“聂耳故乡 幸福红塔”形象宣传折页、册子的设计、编辑、印刷；二是完成了“聂耳故乡 幸福红塔”形象logo设计；三是完成了2020年玉溪米线文化节的策划，后因疫情取消举办；四是委托第三方对

“红塔文旅”微信公众号及抖音号进行维护、信息采编、图片拍摄等。由于疫情影响部分线下推介活动和节日活动取消。

(3) 项目三文化旅游项目经费绩效情况：一是完成了《红塔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35)》的编制、评审、上会、发文实施；二是完成了《九大特色街区项目策划方案》的编制，并发文实施；三是指导大营街完成了《大密罗乡村旅游发展项目策划》的编制，大密罗乡村旅游去年开始接待游客，取得很好的效果；四是完成红塔区西部标识系统一期的设计、制作、安装。标识系统的安装，不仅为游客提供的方便，也是红塔区文化的体现；五省文博会，红塔区玉溪窑青花瓷以独立的展区第一次在省文博会的舞台进行展示，呈现效果很好，获得省内外一致好评；六是完成了《研和五个一项目策划》，重点对研和东山上司府进行策划包装，开展招商引资，与世博集团进行了几轮的洽谈，目前继续开展招商引资。项目在进一步推进中，但全年资金支付不及时，财政资金支持不足。已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按照项目进度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4) 项目四(玉溪青花街)文化产业扶持资金补助资金绩效情况：用于打造云南玉溪陶瓷工业遗存示范园，建设内容为：1、陶瓷遗存博物馆，2、游客接待中心，3、产品展示中心，4、产品体验销售中心，5、陶瓷复烧车间，6、玉溪非遗研学基地，7、地方特色美食街，8、萌宠亲子乐园，9、互联网+陶艺文创中心，10、道路铺装及绿化景观等。于2020年3月28日开

街运营，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已实现300余户玉溪文创、非遗、餐饮商户入驻，日均客流15000，日均营业收入50万，实现就业创业3000余人，客流和影响力在持续上升。2020年商户收入达1.3亿，客流量600多万人次。

(5) 项目五文化旅游市场行业管理经费绩效情况：1.按照区政府第37号公告《玉溪市红塔区旅游产业发展扶持奖励办法》，为鼓励先进单位和优秀旅游企业员工，树立行业标兵，对接待游客排名第一的景区和限上企业进行奖励和补助。十三五期间全区共接待国内旅游者5965.6905万人次；实现旅游业总收入457.46亿元，圆满完成十三五任务。2.聘用编外工作人员1名，负责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内勤工作，做好执法队部分报表、材料的报送，宣传材料发放，文化市场经营户日常管理等工作。3.行业宣传。2020年开展6月安全生产月集中宣传、“119”消防宣传、宪法宣传周、“带着文明去旅行”等宣传活动4次，印制了“文明旅游”、行业法律法规、禁止吸烟、安全生产等宣传页和宣传贴纸5000余份。按照2020年创文公益广告新要求，制作了“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旅游从业人员“八不准”规定50张发到A级景区、星级酒店进行粘贴。在玉溪宾馆设置退货服务点1个，全区3A级以上景区，三星级以上酒店设置退货宣传点5个，制作了全省统一的灯箱1个，摆台6个。4.2020年召开了旅行社工作会、旅游市场秩序工作会、“常消毒”培训、安全生产培训、疫情防控工作培训会，完成

90余家文化市场经营户的年审换证工作。正与财政部门沟通，尽快按照项目进度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6）项目六创建楹联文化区和中华诗词之乡工作经费绩效情况：通过创建“中国最佳楹联文化区”及“中华诗词之乡”工作，积极营造儒雅、清正、诗香浓郁的诗教氛围，让“诗教进校园、进机关、进景区、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让每一个人都成为经典的传承者。全区重视诗词文化的程度普遍增强，诗词创作骨干队伍明显壮大，诗词创作水平普遍提升，诗词文化服务功能明显提高，群众性诗词吟诵创作活动明显增多，以诗词为主要内容的校园文化明显活跃，对外合作与交流范围明显扩大，诗化人生、美化环境、淳化民风作用明显增强。举办“诗词与文化旅游发展”专题培训班，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诗词文化。按照创建“中华诗词之乡”要求，完成兰溪桥诗词文化景观打造及“诗词进机关”示范点区文旅局的打造；并完成了《卜算子·玉溪窑》MV的拍摄工作。

#### 4、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2020年度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职责分工对各单位、各项目绩效实施情况进行评价。绩效评价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多方面测评，保证评价工作的全面性。同时完善评价与奖励机制，旅游文化项目建设建设，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充分保障文化旅游专项资金使用到实处，保证资金使用规范和效益最大化。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83,48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6,7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6,669,508.65
八、其他收入	8	30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61,320.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47,613.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5,8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83,483.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8,730,944.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3,447.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5,986.83
总计	30	8,896,931.15	总计	60	8,896,931.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8,783,483.98	8,483,483.98						30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22,048.31	6,422,048.31						30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126,806.55	5,826,806.55						300,00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632,308.33	4,632,308.33						
2070108			文化活动	45,060.00	45,0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449,438.22	1,149,438.22						300,000.00
20702			文物	500,000.00	500,00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41.76	95,241.7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41.76	95,24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320.72	861,32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320.72	861,32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186.00	358,18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734.72	488,73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613.95	447,613.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613.95	447,61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775.56	209,775.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68.39	44,668.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3,170.00	193,1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801.00	545,8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801.00	545,8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801.00	545,80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8,730,944.32	6,498,666.00	2,232,278.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669,508.65	4,643,930.33	2,025,578.32			
20701		文化和旅游	6,074,266.89	4,632,308.33	1,441,958.56			
2070101		行政运行	4,632,308.33	4,632,308.3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00		389.00			
2070108		文化活动	45,060.00		45,0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96,509.56		1,396,509.56			
20702		文物	500,000.00		500,00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41.76	11,622.00	83,619.7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41.76	11,622.00	83,619.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320.72	861,32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320.72	861,32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186.00	358,18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734.72	488,73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613.95	447,613.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613.95	447,61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775.56	209,775.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68.39	44,668.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3,170.00	193,1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801.00	545,8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801.00	545,8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801.00	545,80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83,48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6,700.00	206,7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6,422,048.31	6,422,048.3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61,320.72	861,320.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7,613.95	447,613.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5,801.00	545,8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83,483.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83,483.98	8,483,483.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483,483.98	总计	64	8,483,483.98	8,483,483.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6,700.00		206,7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6,700.00		206,7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206,700.00		206,7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422,048.31	4,643,930.33	1,778,117.98	6,422,048.31	4,643,930.33	1,778,117.98						
20701	文化和旅游				5,826,806.55	4,632,308.33	1,194,498.22	5,826,806.55	4,632,308.33	1,194,498.22						
2070101	行政运行				4,632,308.33	4,632,308.33		4,632,308.33	4,632,308.33							
2070108	文化活动				45,060.00			45,060.00		45,0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49,438.22			1,149,438.22		1,149,438.22						
20702	文物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41.76	11,622.00	83,619.76	95,241.76	11,622.00	83,619.7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41.76	11,622.00	83,619.76	95,241.76	11,622.00	83,619.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320.72	861,320.72		861,320.72	861,32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320.72	861,320.72		861,320.72	861,32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186.00	358,186.00		358,186.00	358,18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734.72	488,734.72		488,734.72	488,73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613.95	447,613.95		447,613.95	447,613.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613.95	447,613.95		447,613.95	447,61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775.56	209,775.56		209,775.56	209,775.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68.39	44,668.39		44,668.39	44,668.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3,170.00	193,170.00		193,170.00	193,1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801.00	545,801.00		545,801.00	545,8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801.00	545,801.00		545,801.00	545,8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801.00	545,801.00		545,801.00	545,80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1,346.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213.8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93,072.00	30201	办公费	41,183.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46,765.7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34,691.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489,155.25	30205	水费	2,993.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8,734.72	30206	电费	15,729.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7,968.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580.0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17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376.44	30211	差旅费	27,97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5,80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179.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106.00	30215	会议费	3,212.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76.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09,106.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5,899.6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535.0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98.73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05.89	39906	赠与		
30399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4,15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8.00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990,452.16	公用经费合计						508,213.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年初无预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年初无预算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元

公开09表

项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次		1	2
<b>一、“三公”经费支出</b>	1	—	—
(一) 支出合计	2	73,000.00	19,581.89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54,100.00	13,905.89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54,100.00	13,905.89
3. 公务接待费	7	18,900.00	5,676.00
(1) 国内接待费	8	—	5,676.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6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7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b>二、机关运行经费</b>	22	—	508,213.84
(一) 行政单位	23	—	508,213.84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二级单位不涉及此表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总体绩效目标							
<b>一、部门年度目标</b>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2021					---			
2022					---			
<b>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b>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b>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其他需说明事项								

二级单位不涉及此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红塔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自评等级)	

二级单位不涉及此表